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 核查意见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电气”、“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大地电气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盐城通佳橡塑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通佳”）采购橡胶件	2,000,000.00	1,865,526.52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开展进度的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但因关联交易受市场与客户需求变化等影响，实际发生总金额与预计总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向昆山奇致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奇致”）采购电子零部件	1,000,000.00	25,185.5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3,000,000.00	1,890,712.04	-

根据《公司章程》《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披露。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盐城通佳橡塑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建湖县蒋营镇工业集中区（梅苏村二组）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生广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 年 6 月 25 日

主营业务：橡塑件、注塑件、五金件生产、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周广洋

主要财务数据：盐城通佳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710.80 万元，净资产为 688.80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249.00 万元，净利润为 11.7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盐城通佳系公司董事李玉蕾的父亲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李玉蕾姐夫周广洋为实际控制人的公司。

交易内容和金额：盐城通佳销售原材料给公司及子公司，故存在关联采购。预计与盐城通佳 2024 年度的关联采购金额为 200 万元。

2、昆山奇致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青阳北路 578 号 B 栋厂房一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袁万丁

注册资本：美金 30 万元

实缴资本：美金 30 万元

成立日期：2008 年 6 月 13 日

主营业务：从事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电力电子器件、新型机电元件）、电子零配件、电子专用设备、测试仪器、工模具的商业批发及进出口业务；模具、治具、测试仪器及机械设备的上门维修，电子电器产品及材料的检测、检验；相关产品技术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ACECONN ELECTTONIC CO.,LTD（艾司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昆山奇致 2022 年末资产总额为 1,752.29 万元，净资产为 1,073.07 万元；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2,434.90 万元，净利润为-0.74 万元（以上数据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昆山奇致系公司董事詹伟祯担任总经理、公司监事王雪慧担任监事的公司。

交易内容和金额：昆山奇致销售原材料给公司及子公司，故存在关联采购。预计与昆山奇致 2024 年度的关联采购金额为 100 万元。

履约能力：以上关联方在与本公司的经营交往中，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一致协商确定。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的交易价格、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遵循公司一般商业条款，交

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二） 定价公允性

交易价格由双方根据市场上同期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三、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由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玉蕾、詹伟祯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王雪慧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38%，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地电气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联监事已回避表决，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预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大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程继光

程继光

曹君锋

曹君锋

